

证券代码：835927

证券简称：科力新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13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龙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选举胡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

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胡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总经办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曹君娟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办总监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方刚

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3 日